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贺钢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和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

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持续推动公司未来的稳健发展。一致同意该议案。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星化工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满足项目推进及资金周转需求，龙星化工为全资子公司山西龙星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8亿元担保额度，有利于子公司项目推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一致同意该议案。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原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9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0日